

获嘉县民政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县民政局认真贯彻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紧紧围绕民生服务中心事项，紧扣民政工作重点，加强政府信息公开，规范依申请公开答复，进一步推进民政工作公开透明，充分保障公民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2023 年公开信息 92 条，向社会各界公开全县民政工作动态。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 年，我局未接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情况。安排专人对门户网站进行日常维护及更新，严格实行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发布前认真审核疑似错别字、敏感字，全面清查各类信息发布时点，及时整改，做到规范发布，防止信息公开不当情况的发生。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办法，抓好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提升工作效果，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定期维护更新网站内容，做到信息及时制发、及时更新、及时维护。

(四) 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完善健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职责、内容、程序、方式和时限要求。健全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制度，制定依申请公开的工作规程，明确申请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等各个环节的具体要求。完善健全政府信息保密审查制度，明确有关保密审查的职责分工、审查程序和责任追究办法，确保不发生泄密问题，严格按照要求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工作。

(五) 监督保障情况。及时调整获嘉县民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和政府信息保密审查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局党政办，指定专人负责本单位的信息收集整理发布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1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进展，但离县委、县政府和人民群众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一是政务信息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二是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三是干部职工信息公开常态化意识有待提高。

针对存在的问题，我局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强化信息公开的责任意识、大局意识、服务意识，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准确。二是更好地接受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情况的监督。三是加强学习培训，加强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知识的学习和培训，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度信息公开申请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